

2021 年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法律、法规、规章和市政府、区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上级部署的各项任务；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指导社区工作站和居民委员会工作；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教科文卫体等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管理工作，做好应急指挥和协调工作；维护特定关爱人员合法权益；参与城市建设和城市执法管理工作，做好“三防”和抗灾工作；开展拥军优属和拥政爱民等各项民政工作；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做好社会救助保障工作；优化投资环境，规范监管集体经济企业；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内设 10 个科（办），包括纪工委、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城市建设办公室、经济服务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资产和财务管理办公室；下设 6 个事业单位，包括机关事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市政管理服务中心、建设工程事务中心、土地整备中心、社区网格管理中心。系统行政编制总数 131 人，实有在编人数 89 人；事业编制总数 69 人，实有在编人数 69 人；离休 0 人，退休 16 人；雇员（含老工勤）6 人；临聘员额 1228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57 辆，包括定编车辆 57 辆。

三、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

2021 年街道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市委全会以及区党代会、人代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重大历史机遇，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改革为主抓手，全方位提升管理和服务，加快建设观澜生态文化高科技片区，在龙华区争当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尖兵，努力在创建社会主义强国城市范例的新征程中勇当发展先锋，以优异成绩庆祝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1 周年。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部门预算收入91,458万元，比2020年减少17,268万元，减少16%，政府预算拨款91,458万元。

2021年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部门预算支出91,458万元，比2020年减少17,268万元，减少16%。其中：人员支出6,885万元、公用支出5,27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9万元、项目支出79,262万元。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

1.政府投资项目8,900万元，较2020年减少16100万元。主要是城中村综合整治项目2021年将纳入专项债发行范围，不再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2.2021年度预算支出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按照区主管部门对2021年预算安排的整体思路，街道财政收支总体较2020年均存在一定比例的压缩。按照往年各指标实际使用情况，在重点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及重大项目的支出前提下，优化相关硬性指标，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的合理配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本级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本级预算91,458万元，包括人员支出6,885万元、公用支出5,27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9万元、项目支出79,262万元。

(一) 人员支出6,885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支出5,272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9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 项目支出79,262万元，具体包括：

1.安全生产工作1,283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安全生产执法、重点行业重点场所监控和安全生产管理。

2.消防工作1,064万元，主要用于消防专项整治和消防管理工作。

3.人民武装工作89万元，主要用于征兵工作和民兵事业。

4.交通安全管理工作880万元，主要用于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和春运经费。

5.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20万元，主要用于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 6.基层司法工作 445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工作、人民调解工作和法律服务。
- 7.维稳综治工作 5,44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管理工作、维稳综治管理工作、社会建设工作和治安联防工作。
- 8.应急三防工作 501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三防工作。
- 9.基层党组织建设 2,826 万元，主要用于“两新”党组织、社区党组织和基层党务。
- 10.群众团体工作 850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共青团工作、义工管理工作、基层妇联工作和工会工作。
- 11.社区建设 837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工作站运行和社区居委会补助。
- 12.社区网格工作 108 万元，主要用于出租屋综合日常管理工作。
- 13.市政建设工作 2,686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管理、征地拆迁协调工作和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
- 14.住房管理工作 143 万元，主要用于物业顾问服务和燃气安全。
- 15.城市维护 8676 万元，主要用于清扫清运、园林绿化和路灯管养。
- 16.林地管理 251 万元，主要用于林地管理工作。
- 17.水务工作 195 万元，主要用于水务工作。
- 18.城乡社区管理工作 3,536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综合执法、市容环境整治、公园广场公厕管养、爱国卫生和垃圾分类。
- 19.城市建设发展专项工作 1,069 万元，主要用于规划土地监察专项和查处违法建筑专项。
- 20.文体工作 681 万元，主要用于群众文化活动和群众体育活动。
- 21.劳动监察工作 240 万元，主要用于劳动技能培训、劳动保障监察和劳动纠纷处理。
- 22.民政工作 1,246 万元，主要用于最低生活保障、养老工作、残疾人工作和其他民政支出。
- 23.卫生和健康工作 1,438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工作、计划生育考核政策性奖励、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和卫生和健康工作。
- 24.社区民生微实事 2,026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民生微实事。
- 25.一般行政管理 416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行政管理、办公设备购置和行政服务大厅运行维护。
- 26.党政日常管理 240 万元，主要用于党政管理工作和保密工作。
- 27.人大政协工作 170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联络工作和政协联络工作。
- 28.组织人事工作 521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队伍建设、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和人事管理工作。
- 29.人才服务工作 20 万元，主要用于人才交流服务和人事代理。
- 30.宣传工作 570 万元，主要用于新闻协调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管理工作。
- 31.企业服务工作 305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服务、市场巡查及安全管理和统计管理工作。

- 32.统计工作 115 万元，主要用于统计管理工作。
- 33.资产和财务工作 150 万元，主要用于财务管理工作和集体资产工作。
- 34.审计工作 79 万元，主要用于审计业务。
- 35.纪检工作 181 万元，主要用于纪检管理工作。
- 36.行政后勤工作 3479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设备(施)维修(护)费和后勤保障服务管理。
- 37.统战工作 100 万元，主要用于统战管理工作。
- 38.预留机动 4,400 万元，主要用于预留机动。
- 39.政府绩效考核 2,50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绩效考核。
- 40.股份合作公司专项补助资金 2,000 万元，主要用于股份合作公司专项补助资金。
- 41.欠薪应急 500 万元，主要用于欠薪应急。
- 42.机构运行辅助 17,249 万元，主要用于机构运行辅助。
- 43.对口帮扶 400 万元，主要用于对口帮扶。
- 44.退役军人管理工作 428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管理工作和优抚支出。
- 45.政府投资项目 8900 万元，主要用于市、区立项项目(续建类、前期类、新开工类)、小型工程项目等基本建设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共计 18,868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891 万元、工程采购 60 万元、服务采购 17,917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街道本级和6个下属事业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205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77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1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数5万元，与2020年预算数相比持平。2020年我办严格遵守

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严格规范公务接待的通知》，减少公务接待费用，保持公务接待费零增长。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60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纳入区公务用车主管部门安排，待市编制重核相关工作完成后再分配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200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17万元。2020年度报废公务用车7辆，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下降。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1年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79,262万元，设置并编报102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272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273万元，增长5%。主要是由于街道10个社区工作站的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较上年增加，其中办公费62万元，水费173万元，电费703万元，物业管理费974万元，维修（护）费55万元，租赁费2822万元，培训费21万元，公务接待费5万元，福利费2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 57 辆，其中定编车辆 57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1.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2021 年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为 1041.43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民生微实事 1000 万元、2021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16 万元、林地管理经费 25 万、妇女之家建设项目经费 0.43 万。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项目，归口至上年结余、结转中填报。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